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济管市监〔2023〕60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济源示范区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 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各科（室），各直属单位，各相关单位：

现将《济源示范区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3年5月4日

济源示范区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 工作方案

加强商业秘密保护，是强化反不正当竞争的重要任务，对于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整体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贯彻落实省局商业秘密保护工作相关部署，根据省局《关于印发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的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试点先行，着力激发基层首创精神，探索出更多更有效的保护模式和实践经验，切实加大商业秘密保护力度，提升商业秘密保护水平。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不断提高企业治理水平和保护效能，推动商业秘密保护工作上新台阶。进一步完善商业秘密保护规则体系，不断优化商业秘密保护的制度环境。进一步健全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行政、司法、民事多维保护制度优势，形成部门联动、优势互补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增强商业秘密保护企业主体意识，形成一批保护规则完善、组织体系健

全的标杆企业，发挥引领示范作用。进一步加强营造商业秘密保护氛围，形成全社会重视商业秘密、尊重商业秘密、保护商业秘密的良好环境。

三、主要任务

(一) 加强商业秘密保护制度创新

1、建立健全制度规则。建立完善依法依规保护的规则体系，夯实商业秘密保护制度基础。结合本辖区经济发展趋势和特点，开展调查研究，形成符合本辖区发展需要的保护制度规则。加强对重点产业、特色产业，特别是新经济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保护。

2、完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强化商业秘密保护的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提升企业自我保护能力。指导企业建立符合行业特点和自身技术要求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管理的组织架构，建立自身合规体系。通过网络信息化手段，加强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管理，强化对自身秘点的保护。加强教育与管理，强化员工的保密责任和保密义务。强化企业维权意识，敢于维权，善于维权。

(二) 健全商业秘密保护工作机制

3、建立部门联动机制。切实发挥行政保护快速便捷的优势，加强与司法部门的联动，建立案件移交、执法联动等工作机制。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联动，形成综合执法与部门保护的合力。充

充分发挥行政保护、刑事保护、民事保护以及行业保护的优势，形成各部门通力合作、相互支撑、相互促进的大保护格局。

（三）加强商业秘密保护监管执法

4、**强化执法办案。**积极响应企业维权诉求，加大侵犯商业秘密执法办案力度，严厉打击各类侵权违法行为，形成强保护、强监管的社会震慑力。建立完善的执法办案流程，增强执法办案的规范性，提高执法办案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的针对性有效性。加强重点领域、重点问题侵权打击力度，破解执法难、举证难、维权难等执法办案难点问题。

5、**提升执法能力。**针对商业秘密保护专业性、技术性、复杂性特点，不断提升执法办案能力和水平。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不断提升执法办案能力和水平。

（四）营造商业秘密保护良好氛围

6、**加大培训力度。**面向广大企业加强商业秘密法律知识、专业技能培训。帮助企业培养商业秘密保护专门人才，提升企业自我保护、合规经营的意识和能力。

7、**加强宣传力度。**加强全社会对商业秘密保护的了解，凝聚社会共识，在全社会形成保护商业秘密、尊崇商业道德的良好氛围。

四、试点组织与实施

创新试点工作以示范区组织开展，按照试点申报、试点实施、总结推广三个步骤推进。

(一) 试点申报

示范区结合本辖区工作实际，提出创建省级创新试点申请。制定本单位开展省级创新试点的工作方案，明确创新试点方向、任务目标、工作措施、实施步骤以及经费来源和部门分工等内容。

示范区市场监管局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前择优选择 1-2 家申报单位上报省市场监管局。

(二) 试点实施

试点工作于 2023 年 7 月全面启动试点工作，试点周期为 2 年。示范区市场监管局全程参与省级创新试点实施工作，加强业务指导，着力解决试点推进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及时提炼总结试点工作中形成的成熟经验，加快试点成果转化速度和成果运用。

(三) 总结推广

试点单位应定期对照创新试点方案、任务清单和实施时间表开展工作总结，于每年底向示范区市场监管局报送创新试点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形成的创新试点成果。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有效提升示范区商业秘密保护水平，对于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推动经济创新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提高站位，凝聚各方力量和共识，形成合力，推动试点工作顺利开展。

（二）加强谋划，大胆创新实践。各相关单位要从着眼构建示范区商业秘密保护长效机制层面加强创新试点方案的谋划设计，把有效解决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瓶颈问题作为突破口，把破解商业秘密保护体制机制障碍作为主攻方向，紧密结合本地区域经济和产业集群发展特点，积极探索商业秘密保护的有效路径和新方法，发挥好创新试点对示范区商业秘密保护工作的突破带动作用。

（三）突出实效，扎实稳妥推进。各相关单位要坚持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把试点实效放在突出位置，按照创新试点任务清单和实施时间表，逐项研究、持续推动，抓好工作落实，确保试点工作稳妥有序推进。